

開封市稅務志

(征求意见稿)

開封市稅務局編印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序 言

编写地方志是祖国文化的历史传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欣欣向荣的经济形势，为编修地方志和部门志，提供了优良的政治和物质条件。开封市税务局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市地方志编委的具体指导下，于一九八二年十一月组成了编纂《开封市税务志》的班子。一九八四年七月，进一步完善编志机构，正式建立税务志办公室。经过约六年的时间，在本地和外地查阅了档案，采访了口碑，参阅了有关税务、财政的专著和史籍，共搜集文字资料约两千万字。经过筛选和整理，装订了73卷118册；经过试写和多次补充修正，乃于今年十月底草成《开封市税务志》征求意见稿，先行打印若干份，供领导、专家、税务战线的老同志和关心此项工作的同行阅审评定。

税志办公室的同志们，在资料的搜集、整理、核实、编纂过程中，始终坚持了实事求是的态度和详近略远的原则，力求反映本部门的特点。但是，历史的战乱，“文革”的掠劫，历史资料大量损失，使得志书的完整性和系统性，均受到一定的影响。

《开封市税务志》是我市有史以来首次以税收为专题所编写的志书，目的是将近百余年来的税收工作经验和教训寓于本志的

事实之中，以便对今后 工作的推进提供有益的借鉴，为祖国四化服务。但限于我们水平不高，能力有限，特别是缺乏编写税务志的理论和实践经验，因而记述不免粗浅简陋，甚至可能出现错误。在此，我们热忱期望税务战线、其他各界专家和知情同志对本稿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订正。

开封市税务局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凡 例

一、本志根据“以类序事，事以类从，类为一志”的原则，采用“横排纵述，纵横结合，横呈规模，纵述沿革，以横为主”的体例撰写。

二、本志断限时间，上起公元1840年，下迄公元1983年。

三、本志呈章、节、目、子目四级结构，个别章节增加细目；除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外，共分七章纂述。部分不便归属章节中的资料和有重要参考价值的税政法令以及必须记述的史事，均列入第七章“附录”中记述。

四、本志“税种”只记述曾在开封征收的税种，余皆不记。田赋系我国税收主要税赋之一。因属农业税性质，由开封市财政局编写。

五、本志使用的货币、度量衡名称，金额单位，均以当时法定计法为准，不另作换算。

六、开封市系1948年10月24日解放。志中涉及解放前后时间界限，均以此为准，其他历史纪年，按当时通行记法，为便于核对，均用括号加注公元记年。

七、河南省省会于1954年10月由开封市迁往郑州市。
志中关于省府开封的记述，均指1954年10月份前。

概 述

税收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按照法律规定，向纳税单位和个人征收实物或货币，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手段。从夏代出现赋税的雏型“贡”，到周代开始对商人征收的“关市之赋”和“山泽之赋”，以至鲁宣公十五年（公元前594年）对私有土地征收的“初税亩”都是为了维护其自身的存在和行使职能的物质需要。

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统治者为了实现其目的，对赋税制度曾作过不少改革，较有成效的是唐朝初“租、庸、调”，中唐时期的“两税法”，明神宗万历九年（公元1581年）的“一条鞭法”，清代的“地丁合一”（摊丁入亩）制度。他们在为恢复和发展生产、充裕国库，减轻人民负担，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都未能突破农业经济的樊篱。

鸦片战争以后，清政府财政进一步陷入收不抵支的严重危急之中。一方面向外赔巨款，一方面镇压太平天国起义需要庞大的军费开支。清政府便把它转嫁给劳动人民，不仅加重了旧税，又开征了新税。咸丰八年（1858年），河南省为镇压捻军起义，仿效扬州开征了厘金。“水陆皆有卡，无物不收厘”，“只鸡尺布”也抽

征厘金^金。 “中国在1840年战争失败以后被迫付给英国的赔款，大量的非生产性的鸦片消费，鸦片贸易所引起的金银外流，外国竞争对国内生产的破坏，国家行政机关的腐化，这一切就造成了两个后果：旧税捐更重更难负担，此外又加上了新税捐”。①

清政府后期，为了力保国库收入，采取了包税制的管理方法，每年征收有定额，一年一定，定额上交，多收归己，清政府各级政权乃至基层征税官员，层层包税，层层加税，形成一个掠夺性的征收办法。但是，这把税收与收税官员的利益直接联系起来，激发了收税人员的积极性，对于保证收入，防止偷漏拖欠起到了好的作用。

军阀混战时期，法无定章，军阀割据以言代法，全国捐税非常混乱，不仅增加正税和附加税，兵差和摊派也成了筹措军费的简便办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9，人民出版社

1961年版，第111页

民国十六年（1927），蒋介石建立了南京国民政府，在原来税收的基础上，于次年开征了统税。先由卷烟、面粉试办。后扩大到棉纱、火柴、水泥，以至包括一切商品。民国二十年（1931），虽明令厘金裁撤，却开征了营业税。又于1936年举办直接税。抗日战争开始以后，又将统税扩大为货物税。因税而设征收机构。民国时期，在开封设置的征收机构极为繁杂。诸如包裹税局、印花税局、花生税局、统税局、货物税分局、直接税分局、国税稽征局、地方自治税捐局。公安局也设稽征处征有杂捐多项。仅据民国二十四年（1935）统计，河南省废除的杂税杂捐共列119项，开封市内计列5项。

事物总是有两个方面，到了民国时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由单纯的农业经济逐步向工业生产和商品贸易迈进。国民政府先后三次召开了全国财政会议，在前代税制基础上有所发展。比如，财政收支系统的划分，税制体系的形成，法令规定的统一制订，税收机关的设置，稽征管理方法的改进，税源的控制与培养等，在一定历史条件下，曾起到了积极作用。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后，实现了主要生产资料公有制，劳动人民成为社会的主人，区别于其他一切阶级社会的新税制也随着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而发展，随着商品经济的完善而完善。1949年5月1日，成立了开封市税务局

以后，机构设置也日趋健全：随着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税收制度在中央的统一部署，统一政策，统一行动下经过了几次改革。例如，税收政策的改变，税法的颁布与实施，税种的开征和停征，税目的增减和调整，都由中央统一管理，凡在全省范围内的减税、免税也由财政部批准。任何地方、部门和单位，都无权下达同税法相抵触的文件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税收为适应经济改革的需要，以其特殊的形式配合改革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实行了“利改税”这一税收的重大改革。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税收对价格的刺激、生产的发展，消费的调节，人民生活的日益提高，无疑将起着重要的作用。

大事记

道光二十年 (1840) 六月英国向中国发动侵略战争，
第一次鸦片战争开始。

咸丰八年 (1858) 正月英 桂于河南省内创行厘金。

同治元年 (1862) 八月，协办大学士倭仁奏陈河南
情况称：州县官吏诛求无厌，人民负担日重。捐输、厘金等
勒索及零星小户，劣绅更役又营私中饱。

光绪五年 (1879) 河南当局添抽兰封、鄆城唐县之
货厘，设兰封分局于县西北河口。

光绪二十七年 (1901) 据报，本年上半年河南全省共收
百货厘金银32193两，又“洋药”厘金964两。

光绪三十年 (1904) 十一月六日，开封治台村人民因
反对官府重征荒地银粮。回民李元庆率众万余人抗粮不纳，
并围困省城。拦阻粮食、柴草入城，砍毁电线十余里，且有
次日趁省城赛会之机起事之传闻，被官府镇压，当场枪杀四
五人，擒捉52人，李元庆外逃。

光绪三十二年 (1906) 十月九日，河南商务总会批准
立案。开封商铺三百余家陆续入会。

光绪三十三年 (1907) 一月。清庭自动开辟开封南关为商埠。

光绪三十四年 (1908) 六月，巡警、土税两局会订土药本销章程；开封五区有土庄58家，烟馆200余家，土庄日销以20两为额。

宣统元年 (1909) 各县开征戏捐，每日制钱600文。

宣统三年 (1911)

三月，一座号称中原第一商场在开封马道街建成。各商号纷纷租用。

八月二十四日，开封全城各店铺反对当局逼交教养局捐联合罢市，宝_其急忙派人“劝谕”，午后各店铺次第开_承。

民国元年 (1912)

一月二日，咨议局电内阁大臣袁世凯称：人民希望共和已达极点，如不实现，河南人民誓与清庭断绝关系，宁死不纳租税。

十一月五日，政府公布国家税及地方税草案。

民国二年 (1913)

三月一日，国务院批准张镇芳报告，撤开封府，改祥符县为开封县。

八月二十一日报载：河南财政厅筹办营业税。计划在开封试办，从旅店、酒馆、烟坊、饭馆四类下手，以后逐渐推广。

十月，开封各城门抗缴捐税酿成风潮。

十一月，当局规定：省内买契征税6%，当契征税3%。

是年，河南当局公布印花税法，各县先后开征。

是年，各县开办烟酒牌照税（贩卖酒特许税），每张交税分16元、8元、4元等三级。

是年，河南当局命令开办包裹税，包裹价在5元以上者开征。

民国四年 （1915）

火

十月，开封大中^火柴公司因其产品重复抽征重税，特呈巡按使田文烈，于该公司运销外省产品“除完纳正税一道概免重征”，后经当局批准，在交纳正税（税率5%）一道外，所经关卡一概免征。

是年，各县开办屠宰税。

民国五年 （1916） 十二月三日，省议会通过决议，

自次年一月一日起将厘金加捐、田亩加税等一律裁去并禁止借端勒索商民。是日，省当局通飭各属遵照办理。

民国七年 (1918) 二月，北京政府允许河南截留印花、官产、烟酒等税拨充临时军费。

是年，河南当局通令各县，自明年起加征房地附税，凡买、当各契契税各加征20%。

民国十二年 (1923) 七月二十五日，委任李光初为开封包裹税主任。

十二月一日，修正国家、地方税划分原则，以关税、盐税、印花税、烟酒税及其他消费税带有全国划一性之租税者为国家税；以田赋、契税及其他省地方税为地方税。

民国十七年 (1928) 七月八日，财政会议决定裁撤厘金，自本年9月起至明年6月止厘金一律撤销。

民国十八年 (1929) 十二月，开封印花税分局税务主任井朝宸到差，次年二月一日，由李树滋替代。

民国十九年 (1930)

三月二十七日，委任易立^之为开封印花税分局税务主任。

民国二十年 (1931)

一月十五日，公布各省征收营业税大纲，即日实施。并废除牙税、当贴及屠宰税等。

二月~~一~~日起开征统税，同时颁布卷烟、棉纱、火柴、

水泥及麦粉特税规则。

民国二十三年 (1934) 二月五日，在开封南关民享街设立烟酒稽查处。

民国二十五年 (1936) 七月一日，财政部设立直接税筹备处，嗣后改组为所得税事务处。二十一日，国府公布所得税暂行条例，次月行政院公布所得税施行细则，均于十月一日施行。

民国二十七年 (1938) 六月，日军侵占开封，开封沦陷。一九四五年八月日本侵略者投降。

民国三十七年 (1948)

八月，直接税局与货物税局合并。称国税管理局。

十月二十四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开封。

十一月六日，予皖苏行政公署命令设立开封特别市，十二月三日改为开封市。

建立开封市人民政府工商局，内设税务科。

十一月上旬，根据予皖苏税务暂行条例开征出口税、入口税（出入境税）。

十一月十五日，开封市建立五个工商事务所；开征屠宰税，烟酒税；布告市民暂停或废止国民党时期的一切捐税。

十二月，开展存烟登记，清理卷烟市场，实行卷烟税花制度。

是月，重点配备干部，成立南关支局，新增二个事务所。

是月，开征行佣税。

1949年1月，

南关支局改为办事处；建立黄河渡口之柳园口、陈桥口事务所。

是月，开征淮海~~灾~~灾捐，加二成。

2月，开征迷信品税。

3月，5日布告全市工商业，开征营业税，公布开封市营业税征收暂行办法（五章十条），即日施行。

是月，因开征营业税，行佣税停征。

4月，撤陈桥事务所。

5月，1日，开封市人民市政府税务局成立。各工商事务所改为税务所。

是月，恢复征收行佣税，公布《开封市行商佣金征收暂行办法》。

6月，停征出、入口税。

是月，公布《开封市税税制及征收行加通》七月份实行。

是月，全市酿酒户统一管理。烧酒户由解放初期 18 家减为 16 家。

是月，开征烟叶货物税。

是月，全省统一屠宰税税率。开封市为尊重少数民族习惯，对牛羊肉单独使用验证戳记，深得回民好感。

是月，停征淮海救灾捐。

是月，开征娱乐税（开封有娱乐场 14 家）。

8 月，破获牛饮亭私印盗卖印花案，破获阎玉魁伪造印花案。

9 月，开征各项货物税，全省统一税目税率。

是月，拟发神香征税办法。20 号迷信品税率提高为 60%，在完税证中加贴神香税花，控制私漏。

是月，迁第四税务所至车站，专司检查。

是月，送 17 名干部到干训班学习。

10 月，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

是日，开封市颁发烟丝、板烟征税试行办法。

5 日，中原政府公布开征货物税，省颁条例作废。

11 月，开封市税务局训令，开征花生货物税。

12 月，开征印花税。

开征临时商业税。

开征筵席税（只限于郑州、开封、洛阳、许昌、漯河、朱集等六个市区，余不征收）。

1950年

1月，上海龙华烟厂迁汴正式开工。市税务局第一次派员验征。

是月，掀起认购“胜利折实公债”高潮，全局共购833份。

2月，以一部分奖金购置图书杂志与图片，建立小型图书室。

是月，奉令遵照国务院颁布货物税条例实行之，以前条例废止。

3月，税收检查站成立。在车站及城门口等8处设立货物登记检查站。

是月，规定了织布、针织、毛巾、肥皂四行业货物税征纳办法。

是月，市税局成立第二课（货物税科）和经征室。

是月，开封市税务局依据政务院颁布国营企业缴纳工商税暂行办法，制订“国营企业工商税缴纳须知”及各种申报表式。